

听民声 畅民意 解民忧

尚朝阳深入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群众活动

本报讯(记者 李浩)9月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尚朝阳以人大代表身份,深入浉河区游河乡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联系人民群众活动,面对面倾听群众呼声,心贴心了解群众诉求,认真履行人大代表职责。

围坐桌前,尚朝阳与彭辉、李顺道、罗华明、张建东等基层代表面对面交流,听他们聊民生实事,话家长里短,提意见建议。从移民搬迁安置到人居环境整治、产业扶贫项目、村民交通出行……大家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尚朝阳认真倾听、仔细记录、一一回应,并和代表们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

尚朝阳指出,近年来,全市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忠诚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与党委同向、与人民同心、与时代同步,为推动信阳经济社会发展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就加强基层代表联络站建设,尚朝阳强调,要尽心尽力履行好职责,练好密切联系人民群众这一基本功,树立良好的人大代表形象,积极投身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伟大实践,展示人大代表的过硬作风。要用心用情建好联络站,积极推进人大代表联络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畅通人大代表和群众的沟通渠道,发挥好联

络站“纽带”作用,推动人大代表履职更为精准。要注重实效开展好活动,发挥好代表的“加油站”作用,提升代表的履职能力;发挥好群众的“服务区”作用,让人大代表切实当好人民群众的“代言人”“传声筒”;发挥好部门的“意见箱”作用,将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及时反馈至相关部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

期间,尚朝阳一行还前往出山村八一组、三官移民安置区移民产业园、出山店水库了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产业扶贫和水库蓄水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严谨参加活动。

弘扬抗战精神 缅怀革命先烈

鄂豫皖革命纪念馆举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活动

本报讯(记者 郝光)9月3日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5周年纪念日。为牢记历史,进一步弘扬和宣传中华民族伟大的抗战精神,缅怀在战争中英勇牺牲的革命先烈,上午9时,鄂豫皖革命纪念馆与全国各地抗战类博物馆、纪念馆同步举行纪念活动。信阳日报社、信阳职业技术学院附属医院、纪念馆全体工作人员200余人参加了纪念活动。

在波澜壮阔的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中,千千万万抗战英雄抛头颅、洒热血,以血肉之躯保家卫国,向世界展示了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爱国情怀,视死如归、宁死不屈的民族气节,不畏强暴、血战到底的英雄气概。他们为战争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铸就了伟大的抗战精神。信阳作为革命老区,创造了“28年红旗不倒”的光辉历史。而大别山抗战史在中国抗战史中也占有重要地位。由红二十八军和豫南人民抗日独立团改编的新四军四支队是首批奔赴皖东和皖中抗日前线的新四军部队,并以蒋家河口战斗打响了新四军华中敌后抗战的第一枪。作为新四军五师的摇篮,信阳儿女在抗战时期参加新四军的达两万人。大别山儿女与广大爱国官兵一起顽强抵抗、共御外辱,在中华民族抗击外来侵略的历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参加纪念活动的人员表示,历史足迹不容磨灭,英雄精神熠熠生辉。站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75周年的时间节点上,回望抗日战争的烽火硝烟,我们应该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的决心和信心。作为大别山儿女,要不断从抗战精神、大别山精神中汲取前行动力,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脚踏实地、积极进取,为实现“两个更好”、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出彩绚丽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信阳市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行为工作方案》近日印发

重点整治八类行为

本报讯(记者 杨长喜)记者昨日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获悉,近日,《信阳市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行为工作方案》印发,根据该方案,7月3日全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会议后,所有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均视为新增违法。

今年7月份,全国、全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会议陆续召开。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会议要求,以“零容忍”的坚定决心,坚决遏制全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行为,近日,我市制定了《信阳市遏制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新增违法行为工作方案》。

方案明确了整治范围:7月3日全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会议后,所有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均视为新增违法,纳入台账管理,依法依规处理到位。对“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房,强占、多占耕地建房,流转、买卖耕地建房,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非法出售占用耕地建房,违法审批占用耕地建房”等8类行为为重点整治,以消除违法状态为目标,依法依规严厉处置。



9月3日,固始抖音爱好者深入一线现场录制视频。近日,固始县电商办连续组织抖音爱好者开展集中采风活动,为“固佳杯”固始好风光抖音大赛积累素材。大赛将对突出反映固始山水风光、风土人情、美食文化、农副产品的优秀作品进行奖励,以此进一步宣传推介固始县的农产品、美食、文化和旅游,助力县域经济发展。

高晋新 摄

降低污染排放 改善空气质量

我市划定中心城区高排放柴油车禁行区域

本报讯(记者 孟磊)为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有效降低柴油车污染物排放,进一步改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信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有关规定,日前,我市发布中心城区高排放柴油车禁行区域通告。

通告指出,禁行区域内道路禁止国Ⅲ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车

通行。禁行区域内禁止通行车辆包括:重型、中型、轻型、微型柴油货车及三轮汽车、低速货车、农用车、拖拉机,禁行区域内禁行车辆全天24小时禁止通行。禁行区域为东:东起东环路以西;西:西至茶源路;南:东起平桥大道东段,经平东路、浉河北路、安桥、浉河南路、鸡公山大街、茶韵路西段、南湖大街至茶源路;北:北至北环路以南,新七大道西段以南(含茶韵路西段、贤桥、南湖大街、茶源路,其他边界道路不限制)。

通告中限定的禁行车辆不包括军车、武警车辆、警车、救护车等特种车辆以及安装远程在线监控装置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且稳定达标排放的柴油车。

通告中明确指出,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按照本通告的规定,在机动车禁行区域周边道路设置禁令标志,对于机动车违反本通告规定进入禁行区域道路行驶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禁行车辆除遵守上述规定外,还应遵守本市相关部门制定的其他交通管理措施。